

惠州硕贝德无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补充更正公告

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惠州硕贝德无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19年2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上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披露了《关于签订项目合作协议的公告》(2019-014)。经事后核查,发现遗漏披露了“最近三年披露的框架协议”的内容,现将有关内容补充更正如下:

更正前:

四、重大风险提示

1、本次签署的合作协议书为意向性文件,仅作为双方投资合作达成初步意向的依据,具体项目的落地尚需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、签署正式合作协议后方可实施,项目的实施能否获得相应有权机关的批准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;

2、本合作协议项下的投资项目涉及土地及基础建设投资,土地的取得时间、项目的建设进度受政府政策的影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;

3、本合作协议项下的投资项目涉及金额较大,需根据资金到位的情况分期分步实施,项目所需资金受政府配套融资到位时间、公司融资进度等因素的影响,投资的金额和落地时间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;

4、未来三个月内,上市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、持股5%以上股东所持限售股份即将解除限售情况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除控股股东发行可交换债券换股外,公司未收到控股股东、持股5%以上股东拟在未来三个月内减持公司股份的通知,但不排除控股股东、持股5%以上股东在未来三个月根据市场状况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形,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则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更正后：

四、重大风险提示

1、本次签署的合作协议书为意向性文件，仅作为双方投资合作达成初步意向的依据，具体项目的落地尚需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、签署正式合作协议后方可实施，项目的实施能否获得相应有权机关的批准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；

2、本合作协议项下的投资项目涉及土地及基础建设投资，土地的取得时间、项目的建设进度受政府政策的影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；

3、本合作协议项下的投资项目涉及金额较大，需根据资金到位的情况分期分步实施，项目所需资金受政府配套融资到位时间、公司融资进度等因素的影响，投资的金额和落地时间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；

4、最近三年披露的战略合作协议进展

序号	名称	披露日期	实质性进展
1	公司与湖北五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签订《框架协议》	2017-5-5	终止

5、未来三个月内，上市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、持股 5%以上股东所持限售股份即将解除限售情况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除控股股东发行可交换债券换股外，公司未收到控股股东、持股 5%以上股东拟在未来三个月内减持公司股份的通知，但不排除控股股东、持股 5%以上股东在未来三个月根据市场状况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形，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则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除上述补充更正内容外，原公告的其他内容不变。由此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，公司深表歉意，敬请投资者谅解。

特此公告。

惠州硕贝德无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2月21日